

##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合营公司完成注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3年8月3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解散合营公司重庆英福安变速器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经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8月29日受理的公司诉讼解散合营公司重庆英福安变速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福安”）纠纷一案，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解散被告英福安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20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关于解散重庆英福安变速器有限公司的诉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06）；该民事判决于2015年8月7日起发生法律效力。2015年9月17日，重庆市璧山区商务局发出《关于同意重庆英福安变速器有限公司终止合同、章程的批复》（璧商发[2015]37号），同意英福安终止合资合同和公司章程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璧山区分局核发的《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》（渝工商[2015]第01026301号），英福安于2015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。英福安的注销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4日